

关于为“德邦证券苏宁小贷第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将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在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为“德邦证券苏宁小贷第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德邦苏宁小贷第 1 期”)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持有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“德邦苏宁小贷第 1 期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“德邦苏宁小贷第 1 期”设立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1 日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苏小贷 1A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8232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循环期按季付息，摊还期按月付息并过手摊还本金。次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苏小贷 1B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8233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循环期按季付息，摊还期按月付息并过手摊还本金。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苏小贷 1C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8234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循环期不参与分配，劣后于优先级产品获得剩余收益。

三、“苏小贷 1A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苏小贷 1B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苏小贷 1C”的单笔成

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。

四、对首次参加“德邦苏宁小贷第 1 期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五、“德邦苏宁小贷第 1 期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19 年 12 月 26 日